

致 政制事務委員會

本人謹代表所屬團體向制事務委員會就有關《二零一七年行政長官及二零一六年立法會產生辦法諮詢文件》提出以下有關意見。

本人就二零一七年行政長官產生辦法，本人提出以下見議，行政長官候選人必須加入以公民直接提名，即以全香港永久居民(公民)聯署提名。更佳的方法是取消提名委員會。回歸十六多年，三位行政長官管治無能，民望低處未見低，歸根究柢就是小圈子選出來的特首只需向小圈子負責，當然可以視民望如浮雲。今天我們再談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。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說行政長官愛國愛港，應該不言而喻。現在國家吏治敗壞，豆腐渣基建草菅人命，黑心食物毒害人民，官員貪污腐化極度嚴重，上訪人民被無理拘留，虐打，甚至被強姦，藏民自焚，維吾爾民被迫當恐怖份子，維權人士被打入政治黑牢等等等等…每日不停發生，不斷重複，現在還要我們去愛這個極權政府才能有資格參選行政長官？我們愛這個地方的文化，愛這個地方的人民，個地方的土地，愛這個地方的傳統，但我不愛這個國家的政府及執政黨。這樣我們算不算愛國？請將愛國愛港的定義界定，再加入憲法裡。憲法不是一個人或一些人口說口賠的，如果憲

法沒有明確指明必須愛國愛港，不是不言而喻，而是不知所謂。

最後如果必須擁抱極權，才能當一官半職，你們今天當然可以騎在人民的頭上作威作福。但他日你們必須接受歷史的審判。更不幸的就是你也會被極權殘害。如朝鮮的張成澤，中共的周永康等等。他們在他的國家裡，何嘗不是曾經在國家權力的頂峰。最後的收場是怎樣？只有建立一個真正民主制度，權力和平交接，政黨由人民的意願輪替下的國家，所有人民的權利才會獲得基本的保障。

本人及所屬團體之呈謹。

自由民主聯盟

嚴兆鴻

二零一四年一月二日